

证券代码：600048

证券简称：保利地产

公告编号：2018-031



## 关于本公司获得房地产项目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公司通过合作方式获取广州市番禺区大石街兴南大道南侧地块（宗地编号：DSJ15-01，项目具体位置见图1），项目用地面积76285平方米，规划容积率面积271465平方米，我方需支付价款47375万元。土地用途为商住用地。公司目前拥有该项目14.28%权益。

公司通过挂牌方式获取江门市蓬江区凤翔路东侧地块（宗地编号：JCR2018-19（蓬江01），项目具体位置见图2），项目用地面积约35292平方米，规划容积率面积约97054平方米，成交总价66918万元。土地用途为住宅用地。公司目前拥有该项目50%权益。

公司通过挂牌方式获取杭州市上城区钱江新城皓月路西侧地块（宗地编号：萧政储出〔2018〕13号地块，项目具体位置见图3），项目用地面积107887平方米，规划容积率面积302672平方米，成交总价1009861万元。土地用途为住宅用地。公司目前拥有该项目25%权益，并拟引入合作方共同开发。

公司通过拍卖方式获取绍兴市上虞区江东路东侧地块（宗地编号：上虞区城北1号，项目具体位置见图4），项目用地面积约167654平方米，规划容积率面积约301777平方米，成交总价317167万元。土地用途为住宅用地。公司目前拥有该项目100%权益，并拟引入合作方共同开发。

公司通过拍卖方式获取荆州市荆北新区岳山村地块（宗地编号：421003207015GB01002、003、004、005、006，项目具体位置见图5），项目用地面积约303419平方米，规划容积率面积约732200平方米，成交总价202648万元。

土地用途为住宅用地。公司目前拥有该项目100%权益，并拟引入合作方共同开发。

公司通过拍卖方式获取眉山市仁寿县文林镇仁寿大道南侧地块（宗地编号：2018-18号，项目具体位置见图6），项目用地面积38384平方米，规划容积率面积约95960平方米，成交总价44800万元。土地用途为住宅用地。公司目前拥有该项目100%权益。

公司通过拍卖方式获取福州市晋安区新店镇杨廷水库南侧地块（宗地编号：2018-01号，项目具体位置见图7），项目用地面积105422平方米，规划容积率面积约231928平方米，成交总价331200万元。土地用途为住宅用地。公司目前拥有该项目100%权益，并拟引入合作方共同开发。

公司通过合作方式获取漳州市龙文区新浦东路南侧地块（宗地编号：2017P08号，项目具体位置见图8），项目用地面积约111275平方米，规划容积率面积333825平方米，我方需支付价款176400万元。土地用途为住宅用地。公司目前拥有该项目49%权益。

公司通过拍卖方式获取沈阳市浑南区长安街西侧地块（宗地编号：HN-17022号G13，项目具体位置见图9），项目用地面积67992平方米，规划容积率面积约115586平方米，成交总价约86690万元。土地用途为住宅用地。公司目前拥有该项目100%权益。

由于项目开发过程中存在各种不确定性，上述数据可能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，相关数据以公司定期报告为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保利房地产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一八年五月九日

图 1：广州市番禺区大石街兴南大道南侧地块



图 2：江门市蓬江区凤翔路东侧地块



图 3：杭州市上城区钱江新城皓月路西侧地块



图 4：绍兴市上虞区江东路东侧地块



图 5：荆州市荆北新区岳山村地块



图 6：眉山市仁寿县文林镇仁寿大道南侧地块



图 7：福州市晋安区新店镇杨廷水库南侧地块



图 8：漳州市龙文区新浦东路南侧地块



图 9：沈阳市浑南区长安街西侧地块

